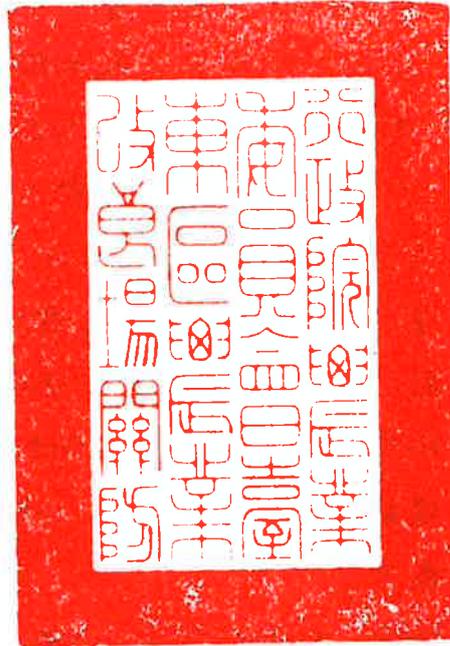


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農東改境字第1135918136號
附件：如文



留用

主旨：公告本場「番荔枝有機質肥料及新型複合肥料配方」非專屬授權受理日期與相關注意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智慧財產權審議委員會第145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場研發之「番荔枝有機質肥料及新型複合肥料配方」（相關說明資料如附件一），擬非專屬授權國內依法設立之公司、農民團體、自然人等，於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實施。
- 二、本案授權期限5年，授權金加計5%營業稅，合作業者為新臺幣84,000元整；非合作業者為新臺幣105,000元整，權利金為銷售金額1%。
- 三、申請期間：自公告日起1年內。
- 四、申請業者於公告期間，檢附下列文件向本場提出申請：
 - (一)業者基本資料表(附件二)
 - (二)合法設立登記證明文件影本乙份。
 - (三)營業稅或營利事業所得稅最近一期之繳稅收據聯影

本。

(四)本場研究成果技術移轉意願書(附件三)。

各級農會及自然人免附(二)、(三)款所需文件。本技術移轉案為非專屬授權方式，凡符合資格者皆可與本場簽訂合約(附件四)後據以實施。

五、提出申請業者需經本場「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小組」評審通過後，雙方簽訂技術有償授權契約書後辦理移轉。

六、對於授權內容，若有疑問，請逕洽本場作物環境科張繼中副研究員(089-325110轉1720)，相關資訊及附件均登載於本場網站(<http://www.ttdares.gov.tw>)請逕行上網查詢或下載表件應用。

抄本：本場秘書室(公佈欄)、農業推廣科(網站公告)、作物環境科、土壤肥料研究室、研管小組

場長陳信言